

收文編號：1100004830

議案編號：1100505071003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053 號之 92

案由：經濟部函，為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決議，檢送截至 110 年 3 月經費流用情形表，請查照案。

經濟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2 日

發文字號：經計字第 1100402181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奉「經濟部主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經費流用情形表」1 份（如附件），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執行應行注意事項第 9 點規定，及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案（109 年 1 月 15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審查報告（修正本）之行政院主管決議第 10 項辦理。
- 二、前開決議事項（審查總報告第 42 頁）如下：「為提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之防疫救災、紓困及振興產業政策效益，並兼顧立法院審議預算之權責，本項特別預算經費各機關歲出分配預算辦理流用時，若超過預算法第 62 條及第 63 條所定限制者，須按季將流用日期、金額及科目函報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備查」。

正本：立法院、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副本：經濟部國會聯絡組、經濟部會計處、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均含附件〕

經濟部主管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經費流用情形表  
截至110年3月31日止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含追加預算)	流入數		流出數		流用後 預算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0026000000-1 經濟部主管	235,427,660,000	1,819,615,000	0.77	-2,143,305,000	-0.91	235,103,970,000	本部因應疫情辦理紓困振興業務經費流用(詳項下說明),包括機關內經費流用數18億1,961萬5,000元及依行政院110年2月18日院授主預經字第1100100332A號函跨機關流出至交通部3億2,369萬元。
6526010100-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	187,000,000	0	0.00	0	0.00	187,000,000	
1000 人事費	1,700,000	0	0.00	0	0.00	1,700,000	
2000 業務費	15,300,000	0	0.00	0	0.00	15,300,000	
4000 獎補助費	170,000,000	0	0.00	0	0.00	170,000,000	
6526010100-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	278,000,000	0	0.00	0	0.00	278,000,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78,000,000	0	0.00	0	0.00	278,000,000	
5926010200-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159,487,660,000	1,819,615,000	1.14	-2,081,640,000	-1.31	159,225,635,000	
2000 業務費	2,517,452,000	1,819,615,000	72.28	0	0.00	4,337,067,000	因應疫情辦理紓困振興業務經費,由「獎補助費」科目(經常門及資本門)流用至「業務費」科目,淨流入計18億1,961萬5,000元,明細如下: 1. 傳統市場及夜市設施更新改善計畫,新增辦理全國各市場與夜市現場定期消毒計畫及口罩運送配售業務,於109年7月流入4,900萬元。 2. 為加強執行傳統市場及夜市輔導行銷計畫,於109年7月及110年2月分別流入500萬元及766萬5,000元,合計流入1,266萬5,000元。 3. 為執行刺激國內民眾消費措施,辦理振興三倍券發放相關作業,於109年8月、11月及12月分別流入7億元、6億8,000萬元及1億3,000萬元,及110年1月至3月分別流入1億1,000萬元、1億1,000萬元及8,000萬元,合計流入18億1,000萬元。 4. 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中小企業創新研發計畫,於110年1月流入945萬元。 5. 為協助及強化臺灣會展產業與協助我國出口廠商及公(協)會加強出口推廣等,於109年9月由業務費淨流出6,150萬元至獎補助費。 6. 以上增減結果,截至110年第1季「業務費」科目淨流入計18億1,961萬5,000元。
4000 獎補助費	156,970,208,000	0	0.00	-2,081,640,000	-1.33	154,888,568,000	1. 本部因應疫情辦理紓困振興業務經費,由「獎補助費」科目(經常門)淨流出至「業務費」科目計17億5,795萬元,明細如上開業務費第3項至第5項說明。 2. 依行政院110年2月18日院授主預經字第1100100332A號函,交通部辦理航空站國際航廈商業服務設施業者等員工薪資及基本維護費用補貼所需經費,由本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經費跨機關流出至交通部3億2,369萬元。
5926010200-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75,475,000,000	0	0.00	-61,665,000	-0.08	75,413,335,000	
4000 獎補助費	75,475,000,000	0	0.00	-61,665,000	-0.08	75,413,335,000	因應疫情辦理紓困振興業務經費,由「獎補助費」科目(資本門)流出至「業務費」科目計6,166萬5,000元,明細如上開業務費第1、2項說明。